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我公司同意将《无锡华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.6GW 高效异质结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全本信息进行公示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我公司拟将全本中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进行删减。公示版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公示稿）具体删减内容如下：

序号	章节	删除内容
1	3.4.1 原辅材料使用情况	表 3.4-1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
2	3.5.1 公辅工程情况	表 3.5-4 全厂化学品贮运一览表
3	3.5.2 设备清单情况	表 3.5-5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
4	3.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分析	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
5	3.7.1 本项目物料平衡	物料平衡
6	3.8.2 废水污染源分析	表 3.8-8 清洗制绒工段废水排放一览表； 表 3.8-9 返工片清洗工段废水排放一览表

特此说明！

无锡华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

2023.8.7